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5 號(豪鼎飯店北新旗艦館豪景廳)

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498,344,941 股(含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惟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股份 75,000 股)，出席股東股份總數為 347,370,338 股，出席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69.70%。

列席人員：魏悌香 獨立董事

陳寶惠 財務長

張金城 法務長

張茂松 薪酬委員

劉書琳 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席：陳文琦 董事長

紀錄：陳儀蒂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額，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案由一：111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第及附件三。

案由二：111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案由三：111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說明：本公司董事酬金係包括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功能性委員會之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按年度獲利情形提撥之董事酬勞：

1. 董事酬金政策係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給付，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外，亦參酌個別董事投入時間、擔負之職責、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未來風險及同業水準等。
2. 董事之酬勞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獲利時，得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
3. 111年董事支領薪酬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4. 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通過，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四：111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

1. 本公司期初未分配盈餘4,946,375,401元，本期稅後淨損83,635,352元，加計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46,106,131元、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733,680,465元，致使本期稅後盈餘696,151,244元，擬發放現金股利74,751,741元。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18日止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15元，111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2.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其他收入項下。
3. 本案之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以及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五：修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

說明：爰配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稱修正為「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本守則名稱修正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其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業經112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施錦川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經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在案。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47,370,338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330,060,921 權	95.01%
反對權數：81,343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228,074 權	4.95%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案由二：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47,370,338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330,049,052 權	95.01%
反對權數：95,212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226,074 權	4.95%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正「公司章程」案，敬請 決議。

說明：配合法令修正，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其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47,370,338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329,363,533 權	94.81%
反對權數：89,756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917,049 權	5.15%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 陸、選舉事項

案由一：增補選二席獨立董事案，敬請 改選。

說明：1.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置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2.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 號規定，擬增選獨立董事一席，另，獨立董事干文元先生於 112 年 6 月 15 日辭任，缺額一席獨立董事，故本次股東常會擬增補選獨立董事二席。增補選後本公司董事席次共八席(含獨立董事四席)。

3.本次當選之獨立董事於股東會後起就任，任期與本屆董事相同，自 112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6 日止。

4.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自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候選人名單及應載明資料，請參閱附件八。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人如下：

序號	職稱	中文姓名	當選權數
1	獨立董事	謝崇仁	328,912,590
2	獨立董事	曾國生	328,859,802

柒、其他議案

案由一：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敬請 決議。

說明：為借助新任獨立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新任獨立董事的兼任情形，請參閱候選人名單附件八現職欄。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47,370,338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329,177,645 權	94.76%
反對權數：229,945 權	0.06%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962,748 權	5.17%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經詢問無臨時動議，主席宣布議畢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散 會



主席：陳文琦



紀錄：陳儀蒂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一年營業報告書

儘管全球經濟和地緣政治的不確定因素加劇，對於技術產品和服務的需求明顯下降，但威盛集團於一百一十一年整體仍有扎實的增長。

威盛智能產品事業部（前身為威盛嵌入式平台事業部）的營收於一百一十一年有所成長，其主因為美國和日本 OEM 項目的持續需求，以及威盛智能車載解決方案於全球商用車隊、工業車輛和重型設備安全中的需求增加。

憑藉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和駕駛人安全系統演算法與靈活的雲端連接選項，威盛 Mobile360 D700 AI 雙向行車記錄器及威盛 Mobile360 M800 視訊車載資通系統於全球視訊車載資通訊市場中越發受到商業車隊部署的認可。

自一百一十一年初推出的威盛 Mobile360 堆高機安全系統，於石化、食品和飲料、建築、倉儲和物流，以及車載等不同產業裡的全球主要市場需求也持續成長。最新的威盛 Mobile360 堆高機安全系統模型和配置的 VIA WorkX Connect Cloud 雲端管理服務的推出，更為全球企業客戶開拓嶄新的成長契機。

威盛 Mobile360 重型設備安全系統在礦場和採石業，以及大型建設工程中的初期部署成果，使威盛智能解決方案於這些極具潛力市場中加速成長並奠定有力基礎。

隨著各國政府不斷加強車輛安全法律法規，我們預計自一百一十二年，全球所有主要市場對威盛智能車載解決方案的需求將持續成長。企業急需運用先進物聯網、人工智慧和雲端技術將其實體運營數位化，以藉此改變營運安全性和效率，這是未來幾年推動對威盛智能車載解決方案需求的另一個關鍵趨勢。

威宏科技持續提供客製化 IC 後端及系統設計服務作為核心業務，包括 IC 量產及測試服務、封裝設計、DFT/DFM、可靠性測試、系統設計、軟體開發和系統軟、硬體整合驗證。由於客戶對該市場的持續需求，營運績效仍保持溫和成長。

儘管一百一十一年度的 PC 市場嚴重萎縮導致需求下降，威鋒電子在高速數據傳輸和電源 IC 領域仍保有技術和產品的領先地位。憑藉其卓越經驗的管理團隊和高效的運營，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的變化已做好應對準備。

### (1) 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

總結一百一十一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9,296,632 仟元，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損失為新台幣 83,635 仟元，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96,326 仟股計算，每股虧損為新台幣 0.17 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仟元)	9,296,632	7,001,135	
	營業毛利(仟元)	3,316,122	2,987,60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之淨(損)利(仟元)	(83,635)	3,960,9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9	21.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5	35.23	
	占實收資本 比率%(註)	營業利益(損失)	0.07	(29.11)
		稅前純益	10.66	94.75
	純益率(%)	2.39	62.21	
每股(虧損)盈餘(元)	(0.17)	8.01		

註:111 年底之實收資本額為係包括預收股款資本額 4,875 仟元

### (2) 展望未來

隨著企業的數位化轉型於全球車載、運輸、製造、物流、建築、粒料和採礦等各領域內盛行，我們可預見威盛智能產品部門於一百一十二年及未來的成長潛力無窮。

視訊車載資通訊領域為威盛智能車載解決方案提供了巨大的機會，因為商業和大眾運輸領域越發需要透過整合事故預防和駕駛員行為監控應用程式，來提升其車隊的安全性以滿足新的監管要求。商業和大眾運輸部門對基於雲端的車輛追蹤、事件報告、行程紀錄與其他車隊管理功能的需求也在增加，以藉此減少燃料、維護和保險成本。

威盛 Mobile360 D700 AI 雙向行車紀錄器和威盛 Mobile360 M800 視訊車載資通系統在視訊車載資通訊市場樹立了領先地位，我們將繼續開拓關鍵垂直領域的洞察力，包括卡車運輸和貨物配送、計程車和共乘，以及公車和長途客運，並針對不同需求的系統外形、人工智慧和雲端進行優化。

繼一百一十一年成功推出最新的威盛 Mobile360 堆高機安全系統 2PD 和 3PD 以及 VIA WorkX Connect Cloud 雲端管理系統平台後，該產品在全球所有主要市場的企業客戶中獲得了極大迴響，尤其是在北美和日本。基於會員訂閱形式的 VIA WorkX Connect Cloud 雲端管理系統平台推出，透過開發新的服務和應用


程式來提高效率和資源利用率，為與企業客戶營運更深入的長期整合創造了更多機會。


因應粒料和建築行業的巨大潛力，我們計劃自今年起加強威盛 Mobile360 重型設備安全系統的推廣。憑藉其獨特的 vSense 感測器融合技術，將搭載 AI 的攝影鏡頭與雷達檢測相互結合，該系統已經在市場上取得了領先地位，可以安裝於各種主流的重型車輛上 - 如裝載機、運輸車和推土機到伸縮臂叉裝機、大噸位堆高機和廢棄物處理卡車。


為完善 IC 後端和系統設計服務，威宏科技將致力發展客戶服務，以滿足未來的市場需求。

威鋒電子將沿續運用其高速數據傳輸設計和技術能力開發創新產品，為消費者和企業用戶提供更多便利性。作為全球 USB4 晶片唯一出貨的公司，威鋒電子在進一步擴展其市場領導地位方面仍處於有利地位。

身為前瞻科技公司，威盛將致力於產品和商業模式上的創新，為客戶提供同類之最佳的解決方案與服務，並助力客戶追求成長和獲益。透過持續培養員工紀律、誠信和積極信念，並實施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威盛矢志為集團未來創造更多盈利。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附件二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魏悌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商品風險後認列收入；技術服務收入則於勞務提供條件完全滿足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予以認列。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該特定客戶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另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銷貨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施 錦 川

施錦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850,296	49		\$ 10,479,747	4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82,613	2		538,496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03,071	-		1,546,144	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十)	443,715	2		654,59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四)	1,930	-		2,75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四)	34,492	-		30,375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2,857,115	12		1,611,635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313,929	5		265,39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987,161	70		15,129,132	6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769,876	7		1,636,818	8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072,567	5		670,11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44,482	1		131,68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1,989,134	8		1,979,612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39,587	1		280,96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847,568	8		1,852,02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72,016	-		64,2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79,143	-		36,269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77,727	-		104,28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3,086	-		15,82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395,186	30		6,771,818	3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382,347	100		\$ 21,900,95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1,861	-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678	-		72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891,369	4		920,756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四)	34,464	-		33,69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四)	1,731,268	7		1,724,84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303,715	1		349,69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90,786	1		139,68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52,466	-		86,42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399,352	6		95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2,352,359	10		500,744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058,318	29		4,706,568	21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2,010,000	8		1,165,000	5	
2542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	-		1,101,484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92,906	1		195,27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114,530	-		178,306	1	
2640	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08,755	1		353,817	2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三及二一)	-	-		3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41,130	1		50,86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67,321	11		3,044,775	14	
2XXX	負債總計	9,825,639	40		7,751,343	3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970,099	20		4,944,109	23	
3140	預收股本	12,037	-		24,881	-	
3260	資本公積	1,241,826	5		1,209,690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9,725	3		354,87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0,285	4		595,92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908,847	20		6,150,928	28	
3400	其他權益	207,098	1		(689,468)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2,999,917	53		12,590,947	5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1,556,791	7		1,558,660	7	
3XXX	權益總計	14,556,708	60		14,149,607	6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4,382,347	100		\$ 21,900,9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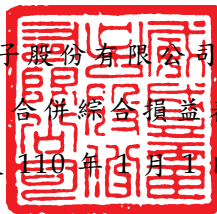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寶惠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四)	\$ 9,296,632	100	\$ 7,001,13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二六及三四)	<u>5,980,510</u>	<u>64</u>	<u>4,013,531</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u>3,316,122</u>	<u>36</u>	<u>2,987,604</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三、二六及三四)				
6100	推銷費用	764,478	8	735,954	10
6200	管理費用	618,862	7	598,88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28,797	21	3,091,760	4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653</u>	<u>-</u>	<u>3,09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12,790</u>	<u>36</u>	<u>4,429,685</u>	<u>63</u>
6900	營業淨利(損)	<u>3,332</u>	<u>-</u>	<u>( 1,442,081)</u>	<u>( 2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二六及三四)				
7100	利息收入	136,251	2	17,734	-
7010	其他收入	410,007	4	3,693,668	5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029	1	2,483,324	36
7050	財務成本	( 65,340)	( 1)	( 53,187)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12,802)</u>	<u>-</u>	<u>( 6,14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7,145</u>	<u>6</u>	<u>6,135,393</u>	<u>88</u>
7900	稅前淨利	530,477	6	4,693,312	6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 308,055)</u>	<u>( 4)</u>	<u>( 338,225)</u>	<u>( 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22,422</u>	<u>2</u>	<u>4,355,087</u>	<u>6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三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6,208	-	(\$ 12,44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45,359)	-	( 15,291)	(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32,373	10	( 303,525)	( 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u>1,699</u>	<u>-</u>	<u>( 2,68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合 計	<u>934,921</u>	<u>10</u>	<u>( 333,942)</u>	<u>( 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57,343</u>	<u>12</u>	<u>\$ 4,021,145</u>	<u>57</u>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3,635)	( 1)	\$ 3,960,944	56
8620	非控制權益	<u>306,057</u>	<u>3</u>	<u>394,143</u>	<u>6</u>
8600		<u>\$ 222,422</u>	<u>2</u>	<u>\$ 4,355,087</u>	<u>6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60,081	9	\$ 3,629,716	52
8720	非控制權益	<u>297,262</u>	<u>3</u>	<u>391,429</u>	<u>5</u>
8700		<u>\$ 1,157,343</u>	<u>12</u>	<u>\$ 4,021,145</u>	<u>57</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u>0.17</u> )		<u>\$ 8.01</u>	
9810	稀 釋			<u>\$ 7.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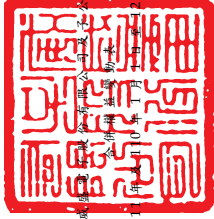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威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其他主要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A1	\$ 4,933,034	\$ 18,824	\$ 1,168,504	\$ 3,548,777	\$ 9,848	\$ 9,298,430	\$ 10,574,427
B1	-	-	354,878	(354,878)	-	-	-
B3	-	-	595,929	(595,929)	-	-	-
B5	-	-	-	(395,517)	-	(395,517)	(395,517)
D1	-	-	-	3,960,944	-	3,960,944	4,355,087
D3	-	-	-	(12,469)	(12,650)	(2,714)	(333,942)
D5	-	-	-	3,948,475	(12,650)	3,629,716	4,021,145
O1	-	-	-	-	-	(128,956)	(128,956)
C7	-	252	-	-	-	252	252
N1	-	29,887	-	-	-	29,887	29,887
N1	11,075	6,057	16,502	-	-	33,634	33,634
O1	-	(7,284)	-	-	-	(7,284)	11,556
O1	-	-	1,829	-	-	1,829	3,179
Z1	4,944,109	24,881	1,209,690	6,150,928	(22,498)	12,590,947	14,149,647
B1	-	-	394,847	(394,847)	-	-	-
B3	-	-	314,356	(314,356)	-	-	-
B5	-	-	-	(495,350)	-	(495,350)	(495,350)
D1	-	-	-	(83,635)	-	(83,635)	306,057
D3	-	-	-	46,107	(35,947)	943,716	222,422
D5	-	-	-	(37,528)	(35,947)	(73,475)	934,921
O1	-	-	-	-	-	860,081	1,157,343
C7	-	399	-	-	(1,043)	644	644
N1	-	13,349	-	-	-	13,349	13,349
N1	25,990	(12,844)	31,711	-	-	44,857	44,857
O1	-	-	(14,040)	-	-	(14,040)	25,896
O1	-	-	717	-	-	717	553
Z1	4,970,099	12,037	1,241,826	749,725	(58,445)	12,999,917	14,556,7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陳文琦



董事長：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30,477	\$ 4,693,31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5,179	254,193
A20200	攤銷費用	75,948	36,62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53	3,091
A20900	財務成本	65,340	53,187
A21200	利息收入	( 136,251)	( 17,734)
A21300	股利收入	( 5,670)	( 3,89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619	33,06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2,802	6,14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5,562)	5,552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27	( 1,081,258)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73,231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29,679	27,264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327)	-
A29900	租賃修改及減讓利益	( 24,325)	( 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663	( 1,922,73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10,227	( 231,54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0	53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2,066)	9,288
A31200	存 貨	( 1,245,480)	( 770,6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048,565)	( 81,180)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38	9,962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61	-
A32130	應付票據	( 51)	188
A32150	應付帳款	( 29,387)	399,043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69	\$ 14,4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322	283,169
A32200	負債準備	151,102	129,3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51,615	394,948
A32240	確定福利負債	<u>1,146</u>	<u>1,425</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21,303	2,319,00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4,200	17,4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670	3,8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4,882)	( 52,6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u>401,765</u> )	( <u>762,757</u>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4,526</u>	<u>1,524,9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7,811)	( 575,05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971)	( 3,165,06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5,044	1,678,92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5,76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5,397)	( 153,3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92	2,35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3,546)	( 5,37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478	23,86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89,030)	( 45,683)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7,188,162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644)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12,04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41,507</u>	<u>93,26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60,062</u>	<u>5,154,0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長期票券增加	298,000	248,000
C00600	應付長期票券減少	( 692,000)	( 336,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65,000	1,142,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78,000)	( 872,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93,814	1,16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03,501)	( 1,188)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 96,92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13,167)	( 98,0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95,350)	( 395,5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4,857	\$ 33,634
C055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856	171,68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325,580)	( 128,9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94,071)	( 332,19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10,032	( 218,70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70,549	6,128,0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79,747	4,351,66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850,296	\$ 10,479,7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商品風險後認列收入；技術服務收入則於勞務提供條件完全滿足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予以認列。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對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另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對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所述，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為 13,741,033 仟元，占資產總額 71%，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為 443,268 仟元，占稅前淨利 2,270%。由於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餘額及投資收益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投資餘額之評價適當性，本會計師執行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其財務報表業已依照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致之會計原則編製。
2. 取得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計算明細表，覆核其計算及評估相關會計項目認列之正確性與完整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書琳

劉書琳



會計師 施錦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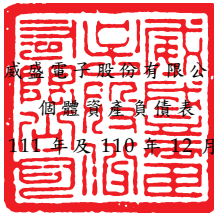
施錦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08,420	5	\$ 515,524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79,440	2	536,323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37,288	-	75,39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三一)	112,843	1	121,77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三一)	38,948	-	26,36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1,616,780	8	1,050,522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05,179	1	150,71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298,898</u>	<u>17</u>	<u>2,476,617</u>	<u>1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46,945	1	240,41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3,914,500	72	13,896,670	7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772,880	4	780,406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8,633	-	11,16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二)	1,176,107	6	1,202,804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540	-	18,03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9,399	-	9,01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148,004</u>	<u>83</u>	<u>16,158,513</u>	<u>8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446,902</u>	<u>100</u>	<u>\$ 18,635,13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1,861	-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638	-	68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719,123	4	639,375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三一)	66,523	-	79,39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933,171	5	934,28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48,319	1	119,48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82,223	1	132,78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8,594	-	6,99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二)	1,399,352	7	950,0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416,520	2	233,63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976,324</u>	<u>20</u>	<u>3,096,637</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二)	2,010,000	10	1,165,000	6
2542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十六及三二)	-	-	1,101,484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36,993	1	142,23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9,262	-	3,795	-
2640	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05,817	2	350,682	2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及十八)	-	-	175,70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三一)	8,589	-	8,65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470,661</u>	<u>13</u>	<u>2,947,546</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6,446,985</u>	<u>33</u>	<u>6,044,183</u>	<u>32</u>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4,970,099	26	4,944,109	27
3140	預收股本	12,037	-	24,881	-
3200	資本公積	1,241,826	6	1,209,690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9,725	4	354,87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0,285	5	595,929	3
3350	保留盈餘	4,908,847	25	6,150,928	33
3400	其他權益	207,098	1	(689,468)	(4)
3XXX	權益總計	<u>12,999,917</u>	<u>67</u>	<u>12,590,947</u>	<u>6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9,446,902</u>	<u>100</u>	<u>\$ 18,635,13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三一)	\$ 3,898,575	100	\$ 2,579,1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二三及三一)	( 3,117,484)	( 80)	( 2,208,773)	( 86)
5900	營業毛利	781,091	20	370,404	14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17,542)	-	( 2,620)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620	-	2,81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66,169	20	370,595	1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 125,043)	( 3)	( 128,852)	( 5)
6200	管理費用	( 458,808)	( 12)	( 439,445)	(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11,745)	( 13)	( 702,365)	( 2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95,596)	( 28)	( 1,270,662)	( 49)
6900	營業淨損	( 329,427)	( 8)	( 900,067)	( 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十三、二三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9,005	-	614	-
7010	其他收入	99,596	3	319,377	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34,751)	( 4)	511,010	20
7050	財務成本	( 56,247)	( 1)	( 43,196)	(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31,347	11	4,197,730	16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8,950	9	4,985,535	1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9,523	1	\$ 4,085,468	15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 103,158)	( 3)	( 124,524)	( 5)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 83,635)	( 2)	3,960,944	154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5,974	1	( 12,501)	-
8331	子公司之確定福利 計畫之再衡量數	133	-	32	-
83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 35,947)	( 1)	( 12,650)	(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33,524	24	( 306,080)	( 1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32	-	( 2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943,716	24	( 331,228)	( 1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60,081	22	\$ 3,629,716	141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 0.17)		\$ 8.01	
9810	稀 釋			\$ 7.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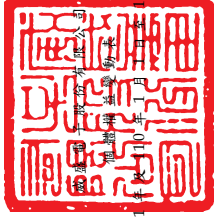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0年1月1日餘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額	其他權益項	
											盈餘	項
A1	\$ 4,933,034	\$ 18,824	\$ 1,168,504	\$ -	\$ -	\$ 3,548,777	(\$ 360,861)	(\$ 9,848)	\$ -	\$ 9,298,430		
B1	-	-	-	-	354,878	( 354,878)	-	-	-	-	-	-
B3	-	-	-	-	595,929	( 595,929)	-	-	-	-	-	-
B5	-	-	-	-	-	( 395,517)	-	-	-	( 395,517)	-	-
D1	-	-	-	-	-	3,960,944	-	-	-	3,960,944	-	-
D3	-	-	-	-	-	( 12,469)	( 306,109)	( 12,650)	-	( 331,228)	-	-
D5	-	-	-	-	-	3,948,475	( 306,109)	( 12,650)	-	3,629,716	-	-
C7	-	-	252	-	-	-	-	-	-	252	-	-
N1	-	-	29,887	-	-	-	-	-	-	29,887	-	-
N1	11,075	6,057	16,502	-	-	-	-	-	-	33,634	-	-
O1	-	-	( 7,284)	-	-	-	-	-	-	( 7,284)	-	-
O1	-	-	1,829	-	-	-	-	-	-	1,829	-	-
Z1	4,944,109	24,881	1,209,690	354,878	595,929	6,150,928	( 666,970)	( 22,498)	-	12,590,947	-	-
B1	-	-	-	394,847	-	( 394,847)	-	-	-	-	-	-
B3	-	-	-	314,356	-	( 314,356)	-	-	-	-	-	-
B5	-	-	-	-	-	( 495,350)	-	-	-	( 495,350)	-	-
D1	-	-	-	-	-	( 83,635)	-	-	-	( 83,635)	-	-
D3	-	-	-	-	-	46,107	933,556	( 35,947)	-	943,716	-	-
D5	-	-	-	-	-	( 37,528)	933,556	( 35,947)	-	860,081	-	-
C7	-	-	399	-	-	-	-	-	( 1,043)	( 644)	-	-
N1	-	-	13,349	-	-	-	-	-	-	13,349	-	-
N1	25,990	( 12,844)	31,711	-	-	-	-	-	-	44,857	-	-
O1	-	-	( 14,040)	-	-	-	-	-	-	( 14,040)	-	-
O1	-	-	717	-	-	-	-	-	-	717	-	-
Z1	\$ 4,970,099	\$ 12,037	\$ 1,241,826	\$ 749,725	\$ 910,285	\$ 4,908,847	\$ 266,586	(\$ 58,445)	(\$ 1,043)	\$ 12,999,917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523	\$ 4,085,4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5,079	34,899
A20200	攤銷費用	11,750	8,035
A20900	財務成本	56,247	43,196
A21200	利息收入	( 9,005)	( 614)
A21300	股利收入	( 5,612)	( 3,84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241	29,88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 431,347)	( 4,197,73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256)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 128,437)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17,542	2,620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 2,620)	( 2,811)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利益)	27,341	( 24,67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67)	( 3)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327)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0,355	( 567,873)
A31150	應收帳款	38,103	( 51,29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29	( 43,5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2,450)	( 8,791)
A31200	存 貨	( 566,258)	( 546,8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514	( 63,197)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1,861	-
A32130	應付票據	( 47)	144
A32150	應付帳款	79,748	397,7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2,868)	51,4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654	94,621
A32200	負債準備	149,440	125,7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2,886	181,311
A32240	確定福利負債	1,109	1,3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00,279)	( 583,416)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873	\$ 61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612	3,8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5,943)	( 42,4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9,538)	( 86,96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21,275)	( 708,3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5,760)	( 134,56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0,12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074)	( 20,2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85)	( 4,0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8	20,09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0,297)	( 9,775)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870,761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644)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12,04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281,863	175,51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81,701	1,170,2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長期票券增加	298,000	248,000
C00600	應付長期票券減少	( 692,000)	( 336,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65,000	1,142,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78,000)	( 872,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6	71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8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9,973)	( 9,4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95,350)	( 395,517)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44,857	33,63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67,530)	( 188,6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2,896	273,2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5,524	242,31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8,420	\$ 515,5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附件四

111 年度董事支領薪酬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文琦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王雪紅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	林子牧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劉群茂	0	0	0	0	60	60	60	60	0	0	60	60	無
		240	240	0	0	-0.072%	-0.072%	-0.072%	-0.072%	0	0	-0.072%	-0.072%	
獨立董事	許偉德	240	240	0	0	60	60	60	60	0	0	300	300	無
		240	240	0	0	-0.359%	-0.359%	-0.359%	-0.359%	0	0	-0.359%	-0.359%	
獨立董事	魏憐香	240	240	0	0	300	300	300	300	0	0	300	300	無
		240	240	0	0	-0.359%	-0.359%	-0.359%	-0.359%	0	0	-0.359%	-0.359%	
獨立董事	千文元	240	240	0	0	300	300	300	300	0	0	300	300	無
		240	240	0	0	-0.359%	-0.359%	-0.359%	-0.359%	0	0	-0.359%	-0.359%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包括參加董事會議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車馬費、功能性委員會之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列的董事酬勞。前述定額報酬金額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同業水準及個別獨立董事投入時間、擔負之職責等因素後提出建議，經董事會通過議定之。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附件五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  
盈餘分配表

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民國 111 年度稅後淨損	(83,635,352)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6,106,13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33,680,465
民國 111 年度稅後盈餘	696,151,244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4,946,375,401
截至民國 111 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	5,642,526,645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股利(0.15 元/股)	(74,751,741)
期末未分配盈餘	5,567,774,904

註：股東股利計算之股數係按民國 112 年 4 月 18 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 498,344,941 計算。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琦



會計主管：陳寶惠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p><u>永續發展</u>實務守則</p>	<p>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配合修正「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稱為「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守則之適用對象，其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其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守則鼓勵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u>永續發展</u>，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u>永續發展</u>為本之競爭優勢。</p>	<p>第二條 本守則之適用對象，其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其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守則鼓勵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u>企業社會責任</u>，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u>企業責任</u>為本之競爭優勢。</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p>
<p>第三條 本公司<u>推動永續發展</u>，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以下略)</p>	<p>第三條 本公司<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以下略)</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u>永續發展</u>之實踐，宜依下列</p>	<p>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u>企業社會責任</u>之實踐，宜</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p>



<p>原則為之：</p>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四、加強企業<u>永續發展</u>資訊揭露。</p>	<p>依下列原則為之：</p>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四、加強企業<u>社會責任</u>資訊揭露。</p>	<p>正</p>
<p>第五條</p> <p>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u>永續議題</u>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u>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通過後實施。</u></p> <p>股東提出涉及<u>永續發展</u>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p>	<p>第五條</p> <p>本公司宜考量國內外<u>企業社會責任</u>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p> <p>股東提出涉及<u>企業社會責任</u>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七條</p> <p>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u>永續發展</u>，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u>永續發展</u>政策之落實。</p> <p>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u>推動永續發展</u>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p> <p>一、提出<u>永續發展</u>使命或願景，制定<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p> <p>二、將<u>永續發展</u>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u>永續發展</u>之具體推動計畫。</p> <p>三、確保<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p> <p>(以下略)</p>	<p>第七條</p> <p>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u>社會責任</u>，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之落實。</p> <p>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p> <p>一、提出<u>企業社會責任</u>使命或願景，制定<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p> <p>二、將<u>企業社會責任</u>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u>企業社會責任</u>之具體推動計畫。</p> <p>三、確保<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p> <p>(以下略)</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八條</p> <p>本公司宜定期舉辦<u>推動永續發展</u>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p>	<p>第八條</p> <p>本公司宜定期舉辦<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u>永續發展</u>之管理，宜<u>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u>，且設置推動<u>永續發展</u>之專(兼)職單位，負責<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資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p> <p>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u>永續發展</u>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u>企業社會責任</u>之管理，宜設置推動<u>企業社會責任</u>之專(兼)職單位，負責<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資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p> <p>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十條 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u>永續發展</u>議題。</p>	<p>第十條 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u>企業社會責任</u>議題。</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u>能源使用效率</u>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p>	<p>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u>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u>，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p>	<p>為聚焦企業對能源使用之管理，以減緩溫室氣體之排放。</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u>相關</u>之因應措施。</p> <p>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u>輸入</u>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u>氣候相關議題</u>之因應措施。</p> <p>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u>外購</u>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公司評估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應包含但不限於氣候相關議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中有關電</p>

<p>三、其他間接排放：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p> <p>(以下略)</p>	<p>(以下略)</p>	<p>力乙項，包含但不限於外購電力。為達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目標，鼓勵企業揭露範疇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p>
<p>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宜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其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u>永續發展</u>。</p> <p>本公司宜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宜評估其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企業之<u>永續發展</u>政策牴觸者進行交易。</p> <p>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宜包含遵守雙方之<u>永續發展</u>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宜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其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u>企業社會責任</u>。</p> <p>本公司宜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宜評估其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企業之<u>社會責任</u>政策牴觸者進行交易。</p> <p>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宜包含遵守雙方之<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五章 加強企業<u>永續發展</u>資訊揭露</p>	<p>第五章 加強企業<u>社會責任</u>資訊揭露</p>	<p>修正第五章章節名稱。</p>
<p>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本公司揭露<u>永續發展</u>之相關資訊如下：</p>	<p>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本公司揭露<u>企業社會責任</u>之相關資訊</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永續發展</u>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p> <p>三、公司為<u>永續發展</u>所擬定之<u>推動</u>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p> <p>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p> <p>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p> <p>六、其他<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p>	<p>如下：</p> <p>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企業社會責任</u>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p> <p>三、公司為<u>企業社會責任</u>所擬定之<u>履行</u>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p> <p>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p> <p>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p> <p>六、其他<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資訊。</p>	
<p>第二十九條</p> <p>本公司編製<u>永續報告書</u>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u>永續發展</u>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宜包括：</p> <p>一、實施<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p> <p>三、公司於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促進經濟發展之執行績效與檢討。</p> <p>四、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p>	<p>第二十九條</p> <p>本公司編製<u>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u>宜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u>企業社會責任</u>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宜包括：</p> <p>一、實施<u>企業社會責任</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p> <p>三、公司於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促進經濟發展之執行績效與檢討。</p> <p>四、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p>	<p>配合「公司治理 3.0 – 永續發展藍圖」之具體推動措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名稱修改為「<u>永續報告書</u>」，及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p>
<p>第三十條</p> <p>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u>永續發展</u>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u>永續發展</u>制度，以提升<u>推動永續發展</u>成效。</p> <p>本守則訂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p> <p><u>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u></p>	<p>第三十條</p> <p>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u>企業社會責任</u>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u>企業社會責任</u>制度，以提升<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成效。</p> <p>本守則訂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p>	<p>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及增列修正日期。</p>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p> <p>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p> <p>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p> <p>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p> <p>4.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p> <p>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p> <p>6.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p> <p>7.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p> <p>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p> <p>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p> <p>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p> <p>11.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p> <p>12.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p> <p>13.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p> <p>14.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p> <p>1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16.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p> <p>1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p> <p>18.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p> <p>19. I501010 產品設計業</p> <p>20.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p> <p>2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p> <p>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p> <p>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p> <p>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p> <p>4.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p> <p>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p> <p>6.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p> <p>7.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p> <p>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p> <p>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p> <p>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p> <p>11.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p> <p>12.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p> <p>13.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p> <p>14.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p> <p>1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16.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p> <p>17.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p> <p>18.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p> <p>19.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p> <p>20. I501010 產品設計業</p> <p>21.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p> <p>2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配合 電信 管理 法修 正</p>
<p>第 廿 一 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p> <p>一、提繳稅捐。</p> <p>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p> <p>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p>	<p>第 廿 一 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p> <p>一、提繳稅捐。</p> <p>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p> <p>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u>累積</u>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p>	<p>配合 經濟 部函 示， 酌做 修正</p>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四、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p> <p>五、依前述一至四項順序分派後，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p> <p>本公司為考量整體環境並配合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p> <p>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p> <p>盈餘分配依下列規定辦理：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如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時，依公司法規定，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p>	<p>四、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p> <p>五、依前述一至四項順序分派後，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p> <p>本公司為考量整體環境並配合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p> <p>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p> <p>盈餘分配依下列規定辦理：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如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時，依公司法規定，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p>	
<p>第廿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四日。 (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p>	<p>第廿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四日。 (略)</p>	<p>增列修訂日期</p>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月十七日。 <u>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六月十六日。</u>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現職	持有股數
1	謝崇仁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金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威騰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威盛電子(股)公司特助 美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容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威盛電子(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0
2	曾國生	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學士 美商柯達公司業務主任 德商雅基利(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全達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加百列福音傳播基金會 董事長兼執行長 米迦勒傳播(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0